**《\*\*\*\*\*》国家标准（\*\*\*\*稿）**

**编制说明**

（模板）

提示1：请认真阅读以下格式提示，并在提交的材料中严格按规定字体、字号、各层级编号的表示方法进行编排。（在完成编制说明后，请删除提示段、红字标示以及括号里关于要求的提示内容后再提交）。

提示2：请一定重视编制说明的编写，专家审查时都会检查编制说明。尤其是一些可能有分歧的条款，需要从编制说明中找依据，帮助理解起草组的用意。经常出现的问题：一是制定背景中体现的内容，与标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不对应。二是征求意见的范围不够，如果范围小，是不是能代表行业？三是主要技术内容的依据不充分，被专家质疑。四是修订标准，修订的内容说明与标准前言不符。五是验证情况是不是对标准当前稿次全部技术内容进行的验证？验证的企业是不是能代表行业？六是缺乏与相关标准的对比。

一、工作简况（一级标题：三号黑体）

**（一）任务来源**（二级标题：三号宋体加粗）

**1.****XX****XXXXXXXXXXX**（三级标题：三号楷体。注意这里是小圆点“.”，不是“、”）

（1）XXXXXXXXXXX（四级标题：三号宋体）

YYYYYYY（正文：三号宋体）

**（二）制定背景**

**（三）起草过程**

（应根据标准研制的不同阶段不断补充内容，包括预阶段、立项阶段、起草阶段、征求意见阶段、审查阶段、报批阶段。内容应包括每个阶段的工作内容、解决的问题。

在征求意见阶段，要体现广泛征求意见，说明说明发放时间、方式、范围，回函情况，意见处理情况，有无重大分歧、对重大分歧的处理情况。

在预审或审查阶段，要体现会议情况、结论，专家意见处理情况。如有未采纳情况，应与专家取得沟通取得专家认同，并将沟通情况进行说明）

**（四）起草单位、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二、国家标准编制原则、主要内容及其确定依据，修订国家标准时，还包括修订前后技术内容的对比

**（一）编制原则**

**（二）主要内容及其确定依据**

（无需完整复制标准文本中的内容。主要内容可概述，重点写主要内容确定的来源和依据。建议按章条逐条写，如某一章有若干条是同一个来源或依据，也可以合并写）

**（三）修订前后技术内容的对比**

（修订项目时应有这个内容，建议用表格形式体现，也便于我们整理修订前后的技术变化内容。但注意要与标准文本前言中的内容一致）

三、试验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要找标准的用户单位来对标准全文做验证，要说明这些企业的规模情况、区域代表情况、行业代表情况，要说明验证后的符合情况，针对不符合的地方对标准文本作了怎样的调整。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简单分析即可，但要有）

四、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技术内容的对比情况，或者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如果没有国外相应的标准，就写无。如果有，简单对比）

五、以国际标准为基础的起草情况，以及是否合规引用或者采用国际国外标准，并说明未采用国际标准的原因

六、与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标准的关系

（标准文本和编制说明中明确提到的引用标准、参考标准，在这里要说明本标准与其关系）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当标准中技术要求或试验方法存在争议或难以协调时，应在此处加以说明。即使后期已解决，并未对最终报批稿内容产生影响的，也应说明。

如果有，请详细列出分歧意见、处理经过和依据。如无重大分歧，则写“无”）

八、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九、实施国家标准的要求，以及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期和实施日期的建议等措施建议

（实施日期的建议，如：建议发布即实施、建议发布后3个月实施。有些产品、设备标准，涉及到更新换代的，通常会在发布和实施之间留过渡期）

十、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主要说明关于知识产权的情况，项目计划调整的情况。如无上述情况，则写“无”）

十一、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情况

（应在标准形成征求意见稿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在此主要说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的情况，对照《公平竞争审查表》审查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是否有限制或者变相限制市场准入和退出、限制商品要素自由流动、影响生产经营成本、影响生产经营行为等内容，如征求意见稿中有可能影响市场竞争的具体内容，则需进行逐项说明，并分析是否存在违反规定的情况，最后给出公平竞争审查结论）